

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:103年11月17日

發稿單位:安全督導組

連絡 人:詹麗雯

連絡電話:03-3188370 編號:103038

重視陳水扁先生在監處遇,絕無發生任何凌虐情事

今(17)日自由時報引據他人轉述報導,指陳水扁先生在臺北監獄執行期間,遭管教人員多次不當虐待,甚或以口水攬飯、強灌開水,造成其承受極大心理恐慌等情事,此與實際事實不符。

陳水扁先生在臺北監獄執行期間,該監考量其為卸任國家元首,至為重視其在監處遇及醫療權益,在臺北榮民總醫院戒護就醫近7個月,陳水扁先生享有遠優於其他受刑人的居住環境及醫療照護。臺北監獄管教人員,每日亦多與其晤談,陪同運動,給予關懷及必要照護,從未聽聞陳水扁先生曾受欺凌情事。媒體未經查證,逕自他人為悖離事實之報導,矯正署甚表遺憾。為免外界不察或受誤導,特鄭重予以潛清。